
郑州市中小学教育质量健康体检
与改进提升重招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18-181 号 CZ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HENAN TENDER-PURCHASE SERVICE CO., LTD.

总目录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邀请.....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合同基本格式.....	14
第四章 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18

第二卷

第五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39
第六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42
第七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43
附件 评分标准和评标办法.....	50

第一卷

第一章 招 标 邀 请

日 期：2018 年 10 月 12 日

招标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18-181 号 CZ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受郑州市教育局教学教研室的委托，就郑州市中小学教育质量健康体检与改进提升重招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密封投标。

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 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交货 地点
1	郑州市中小学教育质量健康体检与改进提升重招项目	批	1	郑州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

本次采购项目为一个包，采购预算为 595.85 万元人民币。投标人投标报价不得超出采购预算，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二、 投标人资格条件：

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三、投标人可在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得到进一步的信息和查阅招标文件。

四、投标人可从 2018 年 10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10 月 19 日起每天(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8: 00-12: 00、14: 30 - 17: 30 时(北京时间)在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购买招标文件, 本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 300 元人民币, 售后不退。本项目的电子版招标文件(PDF 格式)约束力和效力等同于纸质招标文件。

注意事项: 购买招标文件时需提供单位授权委托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所有投标文件应于 2018 年 11 月 5 日下午 14:30-15:00 时(北京时间)由专人递交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四楼开标大厅。

六、定于 2018 年 11 月 5 日下午 15:00(北京时间), 在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四楼开标大厅(第一会议室)公开开标。届时请参加投标的代表出席开标仪式。

七、其他事项

采购人: 郑州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

地址: 郑州市中原区中原西路 40 号

联系人: 连先生

电 话: 0371-67882025

代理机构: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东 50 米路北)

项目联系人: 徐女士

电 话: 0371-65993522

财务咨询电话: 0371-65955702

开户行: 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

帐号: 8898516010005452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 2018 年 10 月 12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的货物和服务项目。

2 定义

2.1采购人：招标文件“第二卷”中“招标项目资料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2.3合格投标人：满足本项目“招标项目资料表”中投标人资格条件的投标人

2.4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的投标人。

2.5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所有文件。

2.6供应商：有能力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伴随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7服务内容：招标文件“招标项目资料表”以及“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中规定的服务内容。

3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二、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4.1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项目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4.2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合同基本格式

第四章 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第二卷

第五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第六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第七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附件：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4.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合同格式的所有事项和格式要求，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

4.4 招标文件包含第一卷和第二卷，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充分完整理解招标文件的整体要求。如果第一卷和第二卷对同一事项的描述有冲突或矛盾，除非采购人或集中采购代理机构另有解释，以第二卷为准。

5 招标文件的澄清

5.1 任何对招标文件认为有需要澄清的疑问的潜在投标人，均应在自购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加盖公章且法人代表（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的原件，下同）以书面形式一次性通知到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提交的疑问将以书面方式予以答复，同时有可能将不标明疑问来源的书面答复函发至所有潜在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招标文件完全认可。开标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对招标文件内容的质疑。

6 招标文件的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日期十五（15）日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6.2 以上修改或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通知将在投标邀请函所述投标截止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到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6.3 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6.4 为使投标人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期。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7 投标语言

7.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

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8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8.1 除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投标文件格式（未标注固定格式的均非强制格式要求）详见第四章，未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设计。

9.2 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理解本招标文件，按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要字迹清晰。

9.3 投标文件应按 A4 纸打印并装订成册。

9.4 投标人提供的全部资料必须准确详实。投标人的相关资质或其他情况如果没有按要求提供具体证明材料，将可能构成不中标的原因。

9.5 招标文件中的每个分包，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拆包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不予接受。投标人如同时投标多包，可提交一套资格证明文件。

10 投标格式

10.1 投标人应参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格式（见附件）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授权的投标人代表书面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1.2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11.3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和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报价的投标。

11.4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最低投标报价并不意味着一定中标。

12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2.1 依据“招标项目资料表”中的要求按规定的格式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13 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文件

13.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 投标保证金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数额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

14.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避免因投标人的行为带来的损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章节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4.3 投标保证金应以人民币计，并采取转账的形式从投标人银行账户中转出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采购代理机构。

14.4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投标予以拒绝。

14.5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将在中标公告发布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投标人的保证金或转为履约保证金，服务期限截止后扣除招标代理服务费无息退还差额。

14.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在投标文件中有意提供虚假材料；
- (3) 中标人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4) 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按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足额中标服务费。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文件应自投标规定的开标日起，在“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

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但其投标保证金不会被没收。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但可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此情况下第 14 条有关退还和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6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16.1 投标人制作“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数目的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每套投标文件应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副本应与正本内容一致，若副本与正本存在文字或表述的不符之处，以正本为准。

16.2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在相应处签字，在相应处加盖单位公章，授权代表必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副本可以为正本完整的复印件。

16.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后有效。

16.4 传真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装在单独的信袋中，并在信袋上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并在封签处加盖公章。

17.2 内外层封袋均应：

(1) 标明递交至“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载明的地址。

(2) 注明“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载明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包名、正本、副本及“在 2018 年 月 日 9:00 之前不得启封”字样，在后面注明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

(3) 写明投标人的名称和地址。

17.3 如果外层封袋上未按 17.1、17.2 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拒收未成册和未密封提交的投标文件。

17.4 投标人招标文件应当从采购代理机构直接获得，根据复制招标文件编制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18 投标截止期

18.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载明的地址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18.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章中第 5-6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时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19 迟交的投标文件

19.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20.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第 17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0.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0.4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第 14 条的规定被没收。

五、开标与评标

21 开标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所有投标人应派代表参加。

21.2 开标时，由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投标价格、折扣声明及其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必要的内容。

21.3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1.4 开标时，因投标人未在投标文件封装上注明或标注不清晰所投包号而被公开唱标的各包投标报价，但评标时发现其中有包因投标人数不足三家而废标的，由此造成的风险和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代理机构对唱标内容和过程不承担责任。

22 评标

22.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数额在 1000 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的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按照规定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下称评委会）主持，评委会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依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对有效投标人进行排序，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中标人候选人。

22.2 评委会成员为 5 人或以上单数商务、技术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其中商务和技术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

22.3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经采购人授权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进入下一个评标环节。

22.4 评委会将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如果存在错误的按照 11.1 处理）。

22.5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2.6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采购人将确定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号标注）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

22.7 评委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22.8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22.9 评标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会被拒绝：

- 1) 投标人提交保证金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2) 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3)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4)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5)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6)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3 投标文件的澄清

23.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委会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由投标人或其授权代表进行答疑和澄清。

23.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3.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3.4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4 投标的评价

24.1 评委会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4.2 评委会在评标时，将考虑量化以下因素：

(1)提供的资格文件；

(2)“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其它评标因素。

(3)评分标准中的相应内容。

24.3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24.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4.5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5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5.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委会内独立进行。

25.2 评委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5.3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25.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25.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25.6 评委会和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投标文件。

六、授予合同

26 合同授予标准

26.1 除第 28 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评分最高的投标人。

27 投标时更改采购货物和服务数量的权力

27.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范围内，对招标文件第二卷中规定的设备和服务的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货物、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且增减数量不得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百分之十。

28 评标结果的公告

28.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人。

28.2 自采购人按规定确定中标供应商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应将中标结果以中标公告形式在省级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予以发布，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28.3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并以质疑函接收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29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29.1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因此原因在投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0 中标通知书

30.1 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中标。

30.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1 签订合同

31.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进行合同谈判。

31.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31.3 如采购人或中标人拒签合同，则由政府采购管理部门依据政府采购法规制度的规定对违约方做出行政处罚。

31.4 如中标人不约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候选中标单位中按顺序重新选定中标单位。

32 履约保证金

32.1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或合同条款的规定，采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函格式、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3 其他

33.1 本招标文件第一卷由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第三章 合同基本格式
(参考)

项目名称:

委 托 人:

(甲方)

受 托 人:

(乙方)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为贯彻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精神，落实《教育部关于推进中小学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改革的意见》，推进基础教育质量管理体系和评价机制创新，郑州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决定开展 2018 年度郑州市义务教育质量综合评价。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开展，甲乙双方达成以下合作事项：

一、乙方的工作

1. 负责该项目的总体业务设计与协调。
2. 负责测试工具开发、预测、分析和独立审查。包括四年级语文、数学、科学；八年级语文、数学、英语、科学和人文的学业测验；关于中小学生学习状况、品德行为、心理健康、艺术素养及成长环境相关因素的学生问卷、教师问卷、家长问卷和校长问卷。
3. 负责抽样设计与实施，设计组卷方案，指导测试数据的收集工作。
4. 负责试卷、问卷以及答题卡的制作，并提供所有测试工具印刷模板（胶片）、听力光盘母版，同时承担答题卡的印刷工作。
5. 研制阅卷手册，组织问卷（包括试评、培训、正式阅卷）工作，确保阅卷质量。
6. 负责扫描（包括调查问卷的数据）、数据的录入、清理、合并等工作，建立数据库。负责数据分析（包括标准划定或等值）与数据挖掘。
7. 撰写提供教育质量综合评价系列报告纸质版，协助地区发布区域教育质量健康指数。
8. 帮助研究分别用于教学改进、督导评估和社会舆论引导的测试结果反馈内容。
9. 开发相关软件。
10. 提供原始作答信息数据。
11. 指导帮助乙方建立本地专业力量，逐步形成能够独立开展工作的团队。

二、甲方承担的工作

1. 参与研发郑州市义务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指标体系，指导教育部门和中小学校按照综合评价要求开展教育质量评价工作，确保数据真实、可靠。
2. 逐步建立周期性开展义务教育质量“健康体检”与改进提升的工作机制，引导全社会和广大中小学校形成有利于青少年健康成长的良好环境。
3. 加强专业队伍建设。选派专业人员参与项目的相关工作，逐步形成本省教育质量评估与指导的专业队伍。

4. 设立专项经费，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5. 负责测试组织与实施、测试工具接收、邮寄等相关工作。以上发生在甲方当地所产生的费用，不包含在合同经费预算内。
6. 负责测试工具印制、组织实施等工作。
 - (1) 基础数据的提供与测试方案的确认；
 - (2) 测试材料的准备（试卷与问卷、答题卡、录音磁带或光盘、准考证等）、考场安排、监考人员的组织，以及测试材料的分装与回收等；
 - (3) 提供收集的所有原始数据，包括扫描的图片。
7. 组织教育质量综合评价的反馈工作，开展基于数据的教育质量改进研究与实践。

三、双方责任

本项目所使用的相关测评工具的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协议期内甲方拥有与该项目相关的使用权。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将项目中所使用的评测工具、评测成果的数据和其他相关信息以任何方式泄露给第三方。相关部门或专家在研究中使用有关数据，应经对方认可。

四、协议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为止。

五、经费及其支付方式

1、本项目总经费预算（大写）_____万元整，由甲方支付给乙方。

2、支付方式

按照实际费用一次性全额支付。

乙方指定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_____

收款账号：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六、违约责任

1. 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使本合同无法继续执行，甲、乙双方均可免责。
2. 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一方不能如期履行相关义务，另一方有权撤消该协议，并

可视情况要求对方赔偿。

七、其它

1. 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或需修改某项条款，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或修改。

2.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盖章）：郑州市教育局教学

乙方（盖章）：

研究室

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1. 投标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___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3. 开标一览表
4. 主要服务内容分项报价一览表
5. 技术规格/商务条款偏差表
6. 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和商务技术条款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7. 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投标保证金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的项目投标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元。
- 2)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 本投标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___天。
-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6) 投标人承诺，与招标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招标方的附属机构。
- 7)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投标人代表签字：

电话：

投标人名称（公章）：

邮政编码：

日 期：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 法人代表授权书；
2. 供应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3.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5. 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 3 项的查询结果网页扫描件；
6.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8. 最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的“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注：投标人针对上述要求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其中第 7、8 项为固定格式，分别按照 2.7、2.8 格式，2.1 格式为参照格式，其余格式自拟。

2.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参考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投标人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编号为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被授权人职务：

单位名称（公章）：

2.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2.8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

（单位名称）_____在参加本项目（编号）_____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3. 投标报价表格

3.1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此处填名称并盖章）

单位：人民币元

投标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服务对象			
服务周期			
备注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

1、本表投标报价应与投标文件中报价表的总报价一致，否则投标人承担被拒标的风险。

2、与本表同时公开唱标的内容包括对其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投标价折扣声明、其他采购人认为应该宣读的内容等。

3、本表为唱标用，加盖公章并签字有效，按投标人须知中要求单独密封提交一份。

3.2 主要服务内容分项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此处填名称并盖章）

项目：（此处填包号）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内容（事项）名称	描述	金额	合计
1				
2				
3				
...
总合计金额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3.3 拟用于本项目项目负责人简介

投标人（此处填名称并盖章）

项目：（此处填包号）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在核心刊物上发表过与教育评价领域相关的学术论文，取得的重大研究成果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同类项目

附通过投标人缴纳的近两月的社保证明、职称证书、学术论文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3.4 拟用于本项目的团队（项目负责人除外）

姓名	性别	年龄	专业	职称	职责/负责领域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	...						

附通过投标人缴纳的近两月的社保证明、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投标人：（此处填名称并盖章）

项目：（此处填包号）

序号	名称或条款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招标文件偏差	描述	技术支持证明材料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1	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2	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3	商务条款号 1					
4	商务条款号 2					
					

投标人代表签字：

注明：如果投标设备或商务条款存在偏差的，必须如实填写本表，否则可能导致投标不被接受。

5. 投标服务内容技术证明文件

6. 进度安排计划

投标单位公章：

日期：

投标人代表签字：

职务：

7. 投标人及服务简介

投标人提供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投标人申明信（参照后附格式）；
2. 投标人简介（参照后附格式）；
3. 投标人有关荣誉、实力的相关证明材料；
4. 投标产品介绍；
5. 其他评标标准和办法中要求或涉及的相关证书和其他相关资料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

投标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职务：

7.1 投标人申明信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为响应你方于____年__月__日发出的（招标编号）投标邀请，下述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中货物/服务报价表规定的（项目/货物名称），递交下述文件并保证所有陈述是正确的和真实的。

1. 我方的资格申明，正本一份，副本__份。
2. 签署人保证资格文件的陈述真实正确的证明。

投标单位

被授权投标代表人

名称：

签名：

地址：

职位：

邮编：

电话：

7.2 投标人简介

一

基本情况

- 1) 投标人名称
- 2) 地址
联系电话、传真
- 3) 成立或/注册日期（提供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4) 法定代表人
- 5) 制造商名称和地址（如有）
- 6) 投标人所属的集团/财团公司
- 7) 投标人员工总人数：
其中：高级职称人数： 中级职称人数：
 管理人员人数： 技术人员人数：
- 8) 投标联系人
联络方式及电话：

二

财务状况

- 1) 固定资产
- 2) 流动资产
- 3) 长期负债
- 4) 流动负债
- 5) 资产净值
- 6)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地址
- 7) 最近三年每年的营业总额

年份	业务总额	国内	出口

三

技术设备、人员状况

（根据自身情况自行设计格式阐述）

四

供应投标货物或服务经验（业绩）

- 1) 最近三年代表性销售记录
- 2) 成功运行两年以上的供货合同
- 3) 近三年中代表性类似项目最终用户单位

名称地址	签约日期	服务事项及名称	项目级别	合同额

兹证明以上陈述是真实的、准确的，所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均已提供，我们同意按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五

类似项目业绩

(根据评分标准的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设计格式阐述)

日期：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电话及传真号码：_____

8. 整体服务方案

9. 相关服务承诺

10. 调查服务方案及措施

11.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

12.1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 的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服务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服务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违反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没收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 元（大写 ），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 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说明：投标人可以选择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不选择该方式则不需提供担保函。

12.2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 _____（以下简称服务商）于 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定编号为 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服务商应在 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服务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服务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 _____%，数额为 _____元（大写 _____），币种为 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服务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 _____日内。

如果服务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服务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服务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 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 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

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服务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服务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服务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服务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服务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服务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说明：投标人可以选择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不选择该方式则不需提供担保函。

12.3 中小企业声明函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 期：

1. 若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小\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认定证书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进行核定。

3. 对于监狱企业和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生产商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评标价格扣除按财库[2011]181号文件中最低比例6%扣除。

4.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第二卷

第五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招标文件中标注“*”为投标人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可导致无效投标或投标不予接收。

序号	内 容
说 明	
1	采购人名称：郑州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 联系人：连先生 电 话：0371-67882025
2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徐女士 电 话：0371-65993522
3	<p>*投标资格要求：</p> <p>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p> <p>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p>

	(www.ccgp.gov.cn)】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4	投标语言：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
投 标 报 价 和 货 币	
5	<p>投标报价为目的地交货价</p> <p>应包括服务费、人工费、材料费、软件费、保险费、各类运输费、安装施工费、调试验收费、培训费、税费、质保期内质量保修、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其他附带相关服务费用等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p> <p>投标总价包干，除非在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或招标单位有调整，投标人一旦中标，投标人所报的单价和总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得以任何原因调整。</p>
6	<p>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的费用）：包括运保费、伴随服务费和中标服务费。</p> <p>中标服务费：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应按照预算价*1.5%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招标代理费（不含税）。</p>
7	投标货币：人民币
投 标 书 的 编 制 和 递 交	
9	<p>资质证明文件：</p> <p>*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p> <p>*2.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p> <p>*3. 投标人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的“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p> <p>*4. 投标人提供 2017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p> <p>*5. 提供依法纳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至少应提供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一个月的的缴纳税收和社保的证明资料）。</p> <p>*6. 投标人应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p>

	<p>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并加盖公章；</p> <p>查询及记录方式：开标当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保有对投标人提供的查询结果进行复查的权力，并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查询结果为准，并将复查结果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采购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将不作为评审依据。</p> <p>*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p> <p>（投标人如为事业单位，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以上资质证明文件）</p>
10	业绩要求：详见打分办法；
11	<p>技术证明文件：</p> <p>1、投标人提供详细描述所提供服务的技术支持资料供评标参考，并保证这些技术证明材料与投标服务的真实功能、性能参数的一致性。如不提供或提供的不完整将是自己的责任，承担本次采购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中的技术指标扣分项。</p> <p>2、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技术证明资料。</p>
12	<p>*投标保证金金额：拾万元人民币。</p> <p>*缴纳形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到达招标机构银行帐户）。投标文件中需附招标代理机构出具的保证金收据或转账凭证（提供转账凭证须另附基本户证明）。</p> <p>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p> <p>户名：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p> <p>帐号：8898516010005452</p> <p>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截止日后(20)天内有效。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p>
13	* 投标有效期：从开标之日起 60 天

14	投标文件递交：正本份数一份，副本四份：（副本应与正本内容一致），电子版一份。
15	投标文件递交至：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四楼第一会议室
评 标	
16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按照有效投标人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u>壹名</u>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见附件： 评分标准
17	付款条件的偏离：不接受
授 予 合 同	
18	本次招标项目的合同将授予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
19	数量增减范围：无

第六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内容
1	买方名称：郑州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 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2	履约保证金金额：
3	应提供的服务：详见第八章项目需求
4	验收及付款程序： 1、验收：需方在供方所交的采购内容安装、调试，正常运行 15 日内进行验收，填写设备验收证明。由中标方将验收证明一式五份上报郑州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由郑州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组织有关专家进行复验，复验合格后，交郑州市人民政府采购办公室和中标方作为付款依据。 2、付款：按合同约定。

第八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1. 项目内容、形式和要求：

1.1 项目服务内容

(1) 项目背景介绍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纲要》和教育部《关于推进中小学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改革的意见》（教基二[2013]2号）精神，郑州市作为首批30个国家中小学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改革实验区之一，最早于2013年开展“郑州市中小学教育质量健康体检”项目，将该项目作为全面推进“有未来的郑州教育”的重要突破口，建立体现素质教育要求、以学生发展为核心、科学多元的中小学教育质量评价制度。为进一步完善郑州市多元质量评价指标体系，对郑州中小学教育质量进行综合评估，服务郑州市教育决策，郑州市教育局决定引入国际先进的评价理念和工具，整合国内外研究力量，由郑州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和中标单位共同开展教育质量健康体检项目，并于今年再次启动“郑州市中小学教育质量健康体检与改进提升项目”。

(2) 项目服务周期

自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的10个月内完成相关任务。

(3) 评价对象

全市近10万名四、八年级学生和10万学生家长、四八年级所有测试学科教师和校长参与测评。

(4) 健康体检指标体系的开发与完善

参考国内相关的教育政策法规，借鉴PISA、TIMSS、国家监测等国内外大规模测评项目的经验与做法对学生、学校进行综合评价，对教育系统、学校、家庭、学生特征方面与学生成绩和身心健康的关系进行研究，诊断教育问题。在郑州市现有的体检指标基础上进行开发与完善，评价体系需包含学业水平、品德行为、健康状况、兴趣爱好、学业负担五个维度以及影响学生发展的学生、学校、家庭、社区等四方面因素。

(5) 测试工具研制

学科测试工具：小学四年级语文、数学、科学，初中八年级语文、数学、英语、人文（包括历史和思想品德）、科学（包括物理、生物、地理）；

问卷测查工具：指标工具需要涵盖学生的身心健康、品德行为、学习兴趣、学校教育、教师因素、家庭因素等；

所有的测查工具均需要按照大规模学生评价要求的程序进行开发，借鉴 PISA、TIMSS 测试等的理念、工具、方法等，测试工具的信度和效度要符合统计测量学要求。

(6) 郑州市教育质量健康体检项目的组织与实施

为项目提供清晰、合理、易操作的测评实施方案和操作手册，提供现场培训服务，指导我市顺利完成纸笔测试和网络相关测试；

确保 95% 以上的学生，90% 以上的学生家长、教师和校长参与数据采集；

负责题卡设计、印刷、回收、扫描、阅卷、数据录入、网络测试数据回收等工作；

测试前，严格测试审题，避免出现命题性错误；测试中，全程跟踪，即时解决测试技术问题；测试完成后，移交分析数据包。

(7) 根据项目需要开发数据采集系统和报告反馈系统

(8) 测试结果分析与报告撰写

①对测试结果进行分析，撰写系列分析研究报告；

②分层撰写反馈报告：

郑州市报告：报告摘要、各学科报告、综合指数报告、基础数据报告、相关因素报告、专题报告、实施报告；

各区县报告：包含学科报告、综合指数报告、基础数据报告；

学校报告和个体报告：学校报告内容覆盖学校层面的相关指标和学科测试结果，个体报告内容呈现个体层面的内容；

注：学校报告和个体报告的费用由学校单独支付，不包含在本预算中，由学校自行决定是否需要相关的报告。

③测试报告形成过程中与郑州市充分讨论与沟通。

(9) 测试结果现场反馈

测试结束并完成数据分析后，需要及时安排现场反馈，既要有面向各级教育管理者的综合反馈，又要有面向教研员、教师的分学科反馈，反馈专家要求 80% 以上均是参与项目的国内相关领域的知名专家，参与过工具命制和评分标准研制工作，反馈内容

包括测试结果的解读和正确运用。

(10) 测试结果发布

根据郑州市的发布需求，准备发布的新闻通稿、PPT 等材料，并组织专家到发布会现场协助发布相关工作。

(11) 反馈报告印刷与提交

每次测试分析报告均需采用数码彩色印刷成册，并提供电子稿，包括 pdf 和 word 形式。市级报告每种 15 本，区县报告每类报告 5 本。

(11) 帮助培养和推动郑州市本土教育评价队伍建设

按照郑州市教育的实际需求，提出有效、可行的队伍培养方案，联合培养、建立一支稳定的、质量可靠的、专业化的本土教育评价队伍。郑州市选派人员参与“健康体检项目”测试的关键环节，包括健康体检指标建立、评价工具的开发、评分标准制定、评价结果分析应用等研究与实践工作。项目组专家结合学科分析报告撰写、评价数据运用、教学改进等开展培训与指导，各种培训活动不少于 2 次。

1.2 项目服务要求

- (1) 具有组织大规模考试评价的能力、经验和稳定的专家团队；
- (2) 命题严格按照大规模学生评价要求的程序进行开发，测试工具的信度和效度要符合统计测量学要求。
- (3) 测试中，中标单位需全程跟踪，即时解决测试技术问题。
- (4) 确保网络测试数据安全，作答流畅，遇到问题及时解决。
- (5) 反馈报告科学合理、内容详实，研究报告体现郑州市办学理念、反映学生全面发展状况的“健康指数”，对区县、学校教育教学质量进行科学、系统的评估，并对教师、学校、家庭等方面所产生的影响因素进行研究，提出相关政策建议。
- (6) 郑州教研队伍能充分参与项目实施过程。

1.3. 项目交付成果要求

- (1) 反馈报告的纸质版和电子版；
- (2) 所有的原始数据库和清理后的数据库；
- (3) 按要求组织现场反馈，并提交反馈材料；

(4) 按要求组织培训，并提交培训材料。

1.4. 咨询服务形式

1.4.1. 中标人应按照合同工作内容配备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具有相关专业能力的咨询人员，组建项目团队、开展本项目工作，并保证时间投入。

1.4.2. 采购人安排一名专职联络人员，负责工作安排与协调，并指定各相关职能的人员，与中标人组成联合项目组，以保障项目工作的顺利进行。

1.4.3. 中标人应依据本合同规定的时限，及时完成各项咨询服务工作、根据实际需要提供书面报告或材料，并及时通知采购人进行验收。

1.4.4. 中标人提供的书面报告应适应采购人目前实际情况，具备可操作性；同时，符合未来发展需要，并具有一定的前瞻性。

2. 履行期限：

2.1. 为保障工作质量，本项目全部工作内容约需 10 个月完成，自中标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日起 10 个月内结束，完成本协议约定任务并提交成果报告。

2.2. 项目启动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或由双方根据实际工作确定）。

2.3. 项目完成后，根据采购人综合管理提升实施情况，中标人提供半年的免费跟踪辅导、指导项目成果落地推进（工作方式主要是电话、邮件、即时通讯工具等，必要时可到采购人现场）。

日期	日程安排
2018 年 11 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签订合作框架协议● 提供项目实施计划（包括项目的整体设计、指标体系构建、问卷设计、工具开发、专家论证、报告反馈、进度安排）情况
11 月 1-31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郑州市教育质量健康体检项目等相关事宜● 开展教育质量综合评价工作
12 月 1 日-12 月 30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期开展教育质量综合评价工作
2019 年 3 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发布郑州市教育质量健康体检评价报告；

五、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条款	评审项	分值	评审细则
1	价格部分 (15分)	价格	15	$S_n = 15 * C_{min} / C_n$ <p>S_n: 第 n 个技术和商务初审符合的投标人的价格得分 C_{min}: 技术和商务初审符合的所有投标人的最低价 C_n: 第 n 个技术和商务初审符合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p>
2	服务能力 (55分)	负责人资历	10	<p>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仅限 1 人）情况： 项目负责人须有正高及以上职称, 且在核心刊物上发表过与教育评价领域相关的学术论文，取得重大研究成果。每发表 1 篇论文，得 2 分，发表论文 5 篇及 5 篇以上，得 10 分。 要求提供投标人职称证书、学术论文证明文件作为得分依据（均为复印件加盖公章）。 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p>

		组织机构 人员配置	10	<p>拟安排的项目团队（项目负责人除外）： 项目主要人员专业须为教育评价及教育技术、测量学、心理学、统计学、课程教学论等相关领域，具有高级职称（含副高）人数为5人或以上，得10分； 高级职称（含副高）人数为4人，得8分； 高级职称（含副高）人数为3人，得6分； 高级职称（含副高）人数为2人，得4分； 高级职称（含副高）人数为1人，得2分； 高级职称（含副高）人数为0人，不得分。</p> <p>要求提供通过投标人缴纳的近两月的社保证明、职称证书作为得分依据（均为复印件加盖公章）。</p> <p>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p>
		服务机制	5	<p>供应商调查分析工作客观性、保密性保障情况和沟通机制、应急工作机制建立情况，优：4-5分，良：2-3分，一般：0-1分。</p>
		进度安排	6	<p>供应商组织专家团队开展的结果反馈安排情况，优：4-5分，良：2-3分，一般：0-1分。</p>
		相关服务 承诺	6	<p>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得4分，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6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或未承诺的不得分。</p>
		整体服务 方案	8	<p>供应商项目实施计划（包括项目的整体设计、指标体系构建、问卷设计、工具开发、专家论证、报告反馈等）、进度安排）情况，优：6-8分；良：3-5分；差：0-2分。</p>

		调查服务方案及措施	10	供应商完成项目的条件和保证,包括组织机构及工作机制、团队分工、是否有成熟的监测工具(提供测试试题、问卷和评价分析报告文本 1-3 册), 优: 9-10 分; 良: 6-8 分; 一般: 3-5 分, 差: 1 分。
3	履约能力 (20 分)	类似项目业绩	20	供应商须提供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的同类评价或监测项目案例, 省级及以上规模类似项目每一项得 5 分, 市级类似项目每一项得 2 分, 市级以下类似项目每一项得 1 分, 满分为 20 分。 案例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合同复印件, 否则不得分。
4	对文件响应程度 (5 分)	文件内容及装订	5	响应文件制作规范, 内容完整, 文字清晰, 分个等级, 优: 5 分, 良好: 2 分, 一般: 1 分。
5	证明材料 (5 分)	证明材料	5	供应商根据采购方要求及时调整、完善工作进度、指标体系、数据、报告, 能否提供各项统计分析原始数据, 优: 4-5 分, 良: 2-3 分, 一般: 0-1 分。